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廖芯渝

電話：05-3620123#8879

電子信箱：hyl476@mail.cyhg.gov.tw

受文者：南投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府政行字第11000056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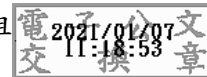
附件：如主旨 (376500000A_1100005662_ATTACH1.pdf)

主旨：為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加強各機關採購稽核小組間橫向溝通與聯繫，檢送本府採購稽核小組「109年度採購稽核常見錯誤行為態樣彙整表」1份供參，請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99年5月31日工程稽字第09900217050號函辦理。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嘉義縣政府除外）、本府各處（嘉義縣政府政風處除外）、本府所屬各機關、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含附件）、本府採購稽核小組



採購稽核小組 收文:110/01/07



1100010187

有附件